

嘉義縣新港國民中學社會領域學習課程效果階段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09/05/19

二、地點：自修室

三、主席：徐麗娟

四、紀錄：蘇恆毅



五、出席人員：如名單

六、列席人員：

七、(社會)領域學習課程效果階段課程評鑑結果：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優良	良好	普通	待加強
				4	3	2	1
課程設計	1. 素養導向	1.1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教學單元能配合學生需要，提供知識、理解層面及認知、情意等目標。		V		
		1.2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V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教學課程與單元都能符合順序性，但歷史課程上原住民被切開至每一單元後半段，可能延續性有所切割。另融入議題時間上恐有壓縮課程時間；議題上為因應教學單元，難有前後延續的發展性。			V	
		2.2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3. 邏輯關連	3.1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能互相呼應。 另目前無設計跨領域課程。		V		
		3.2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V	
	4. 發展過程	4.1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	課前準備及學生背景分析皆能符合所需。 另皆透過課發會通過課程規劃。	V			

		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師資人力完全符合課程需求 透過社群、領域會議討論及學校舉辦研習，而能對課程綱要有瞭解	V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學校課程計畫已獲主管機關備查，並發佈於學校公布欄週知。	V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依規定程序選用教材。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共同科別教室妥善，但無專門社會教室。	V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依期程辦理地理知識大競賽	V				
	各課程實施情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已達成依課程計畫實施教學，並能依學生情況進行多元教學並選用適當策略。	V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運用領域會議進行試題分析及學生能力分析討論。	V			

形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課程 效果	11. 素養 達成	11.1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學生均能學習教學單元，但在精熟學習上仍可以持續改進。		V		
		11.2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12. 持續 進展	12.1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大部分學生在學習上於各年級皆有持續進展。		V		
(社會) 領域學 習課程 綜合性 課程評 鑑紀錄 與建議	歷史部分可將原住民融入各時期，而非另外單獨羅列，容易引起交代不清或無法達成統整性。 建議部分課程可在時間上再予精準規劃，並適當增加教學時間，以利學生精熟學習。						
設計 階段 照片一			設計 階段 照片二				

實施前
準備
階段
照片一



實施前
準備
階段
照片二



實施
階段
照片一



實施
階段
照片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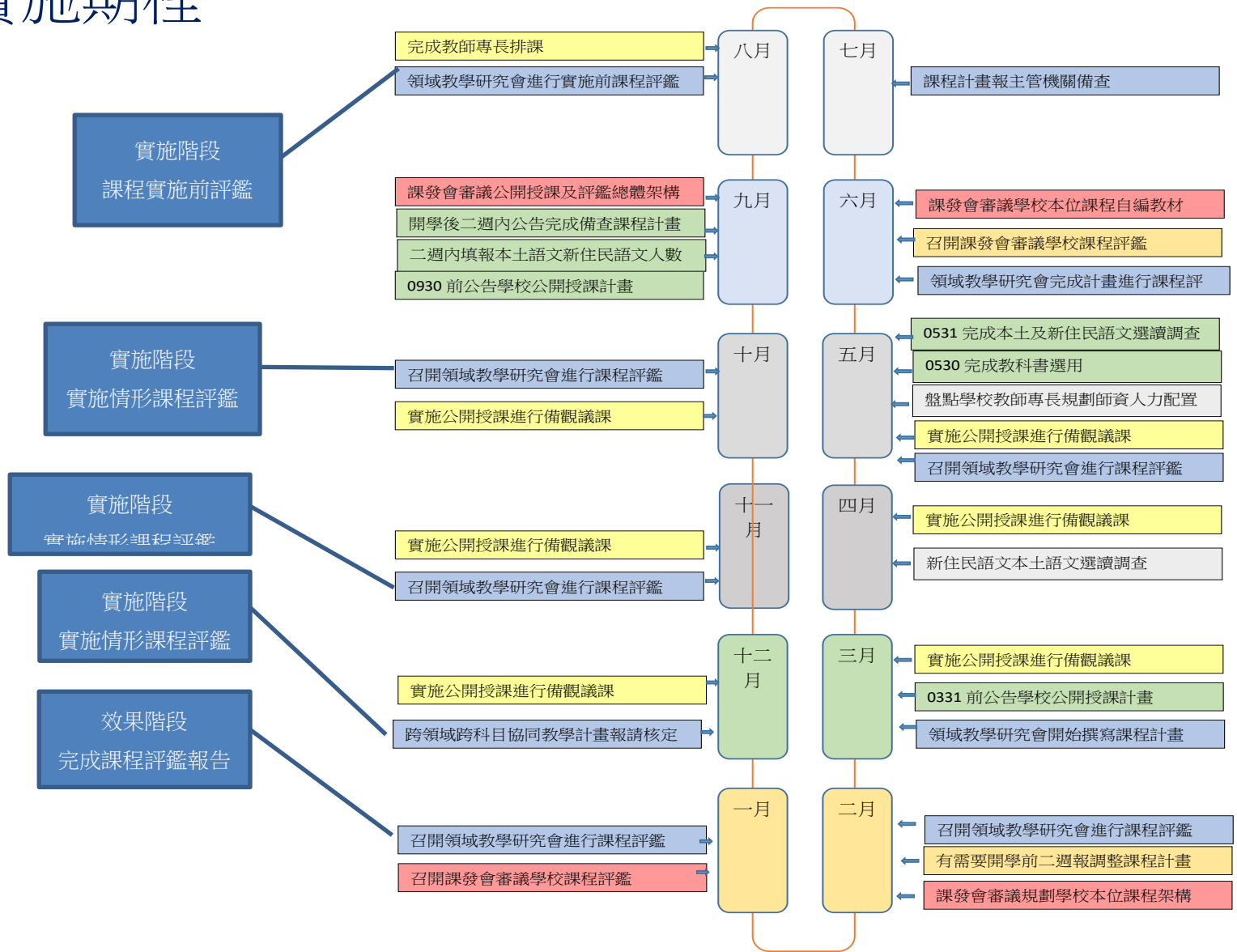
效果
階段
照片一



效果
階段
照片二



(七)課程評鑑實施期程



十二年國教課綱學校學年度運作參考圖